

**2022 年度
峯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承担全区森林、湿地、草原（地）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的技术性、事务性工作。

（二）开展林业、草原（地）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研究，为拟订相关规划、计划、政策措施、标准提供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

（三）承担全区公益林和商品林培育、全民义务植树、退耕还林还草、古树名木和珍稀濒危植物保护的事务性工作，为全区造林绿化工作提供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承担全区荒漠化防治和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技术服务工作。

（四）承担全区林业产业发展、改革发展的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工作；承担林草种苗和花卉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的事务性工作，开展相关技术培训；为全区苗圃、经济林、林木种苗、花卉、草种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承担林产品质量检测的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工作。

（五）承担全区森林、草原（地）防火工作的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工作；承担林业系统安全生产监管的辅助工作。

（六）承担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相关辅助和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全区林业和草原（地）有害生物监测、检疫、防治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指导全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服务保障工作。

（七）承担林业科技推广、示范、应用工作，开展林业技术培训和培训服务。

（八）承担全区森林、湿地、草原（地）资源监测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全区森林督查和各级公益林区划界定的技术支撑工

作。

（九）承担环城绿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养护、管理的服务保障工作。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区自然资源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部门决算包括：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本级。

纳入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峯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68.5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68.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45.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8.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61.64	本年支出合计	58	961.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61.64	总计	62	961.6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961.64	961.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8	2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8	2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8	20.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8	9.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8	9.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28	9.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8.59	468.5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8.59	468.59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38.12	338.1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47	130.47					
213	农林水支出	445.46	445.46					
21302	林业和草原	445.46	445.46					
2130201	行政运行	250.05	250.0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2.00	52.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0.80	140.8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60	2.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3	18.23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3	18.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3	18.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61.64	297.64	66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8	2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8	2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8	20.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8	9.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8	9.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28	9.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8.59		468.5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8.59		468.59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38.12		338.1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47		130.47			
213	农林水支出	445.46	250.05	195.4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45.46	250.05	195.40			
2130201	行政运行	250.05	250.0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2.00		52.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0.80		140.8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60		2.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3	18.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3	18.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3	18.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68.5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08	20.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28	9.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68.59		468.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45.46	445.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23	18.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61.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961.64	493.05	468.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61.64	总计	64	961.64	493.05	468.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493.05	297.64	195.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8	2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8	2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8	20.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8	9.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8	9.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28	9.28	
213	农林水支出	445.46	250.05	195.4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45.46	250.05	195.40
2130201	行政运行	250.05	250.0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2.00		52.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0.80		140.8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60		2.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3	18.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3	18.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3	18.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4.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8.85	30201	办公费	8.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2.6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82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5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08	30206	电费	0.9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7	30207	邮电费	1.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86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8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9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83.30	公用经费合计					14.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68.59	468.59		468.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8.59	468.59		468.5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8.59	468.59		468.59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38.12	338.12		338.1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47	130.47		130.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4		2.96		2.96	0.29	3.24		2.96		2.96	0.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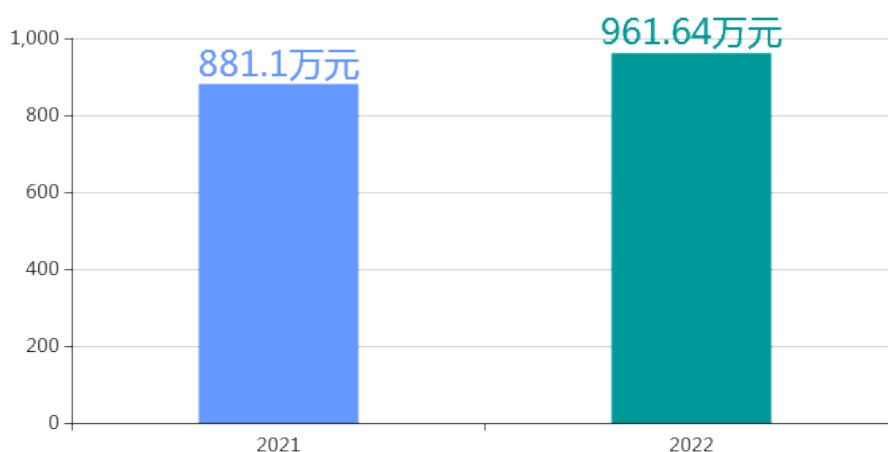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961.6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0.54 万元，增长 9.14%。主要是人员薪资的正常晋升及单位承担工作任务的增加，市级“山水林田大会战”奖补资金的下达等。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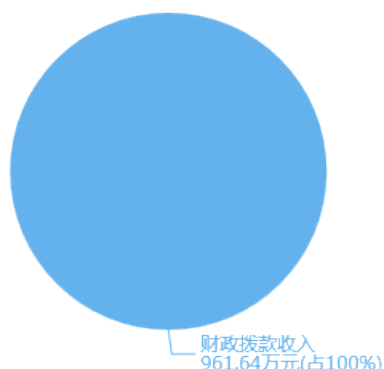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961.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61.6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961.6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168.46 万元，增长 21.24%。主要是人员薪资的正常晋升及单位承担工作任务的增加，市级“山水林田大会战”奖补资金的下达等。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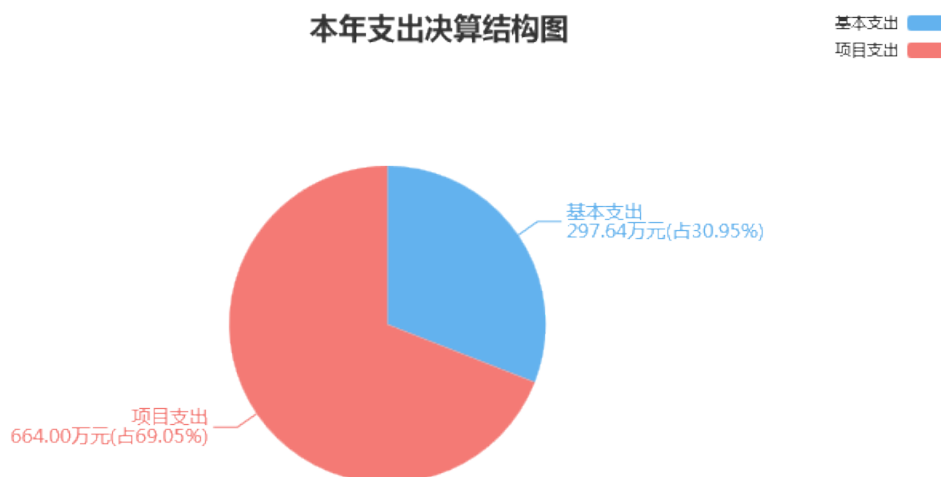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961.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7.64 万元，占 30.95%；项目支出 664 万元，占 69.0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297.6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13.93 万元，增长 4.91%。主要是人员的变动及薪资的正常调整带来工资社保的正常上涨。

2、项目支出 66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66.61 万元，增长 11.15%。主要是承担的环城绿道工程款的支付及“山水林田大会战”奖补资金的下达使用造成项目支出上涨。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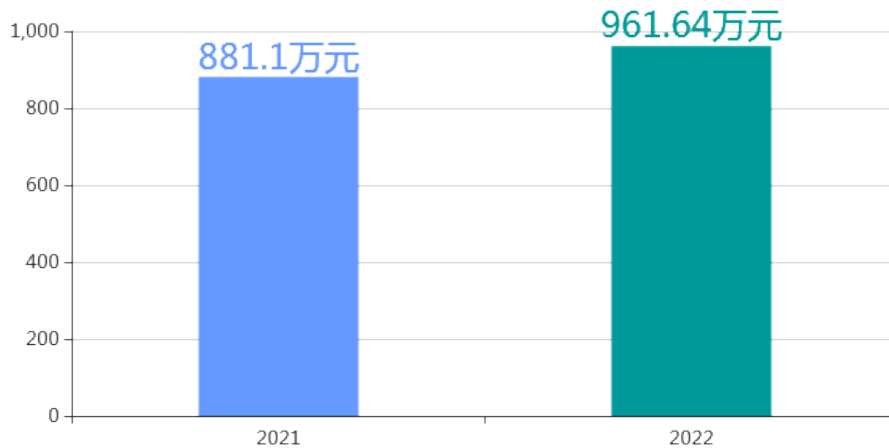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961.6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0.54 万元，增长 9.14%。主要是人员薪资的正常晋升及单位承担工作任务的增加，市级“山水林田大会战”奖补资金的下达等。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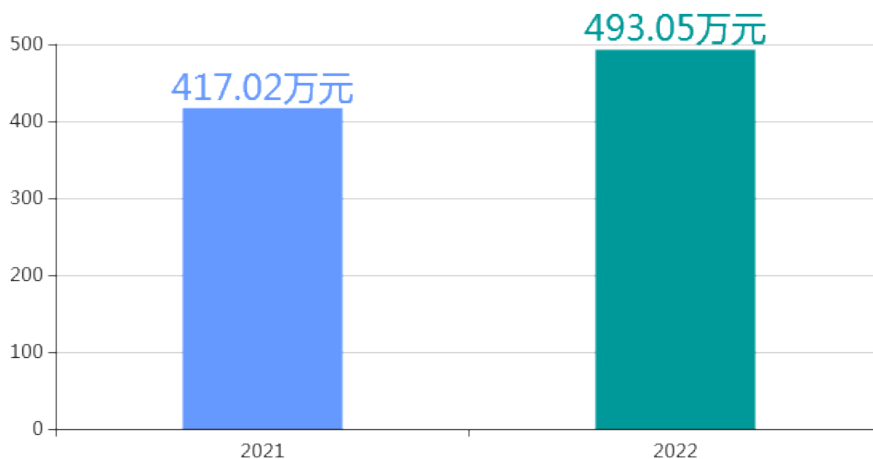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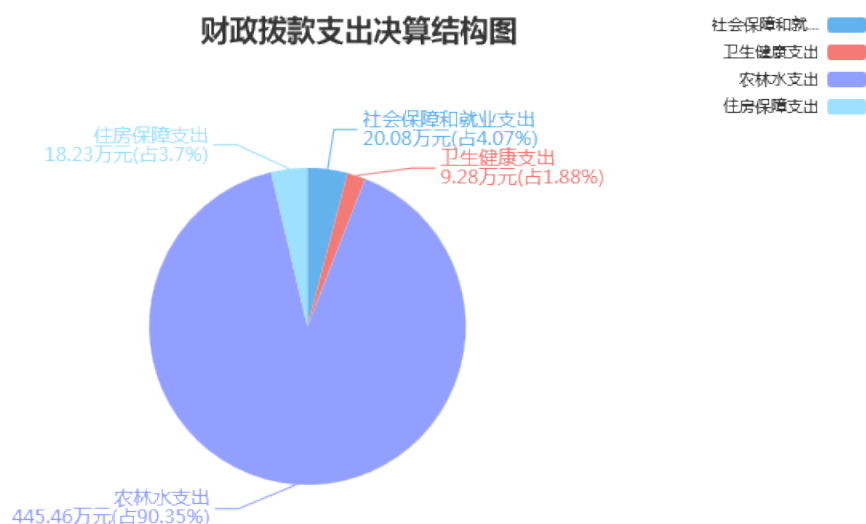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3.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1.27%。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6.03 万元，增长 18.23%。主要是主要包含人员的工资社保及区级预算项目，人员的调整和调薪资及承担项目的增多导致上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3.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08 万元，占 4.07%；卫生健康（类）支出 9.28 万元，占 1.88%；农林水（类）支出 445.46 万元，占 90.35%；住房保障（类）支出 18.23 万元，占 3.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26.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3.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单位承担的工作任务造成的支出有年中调整，新增支出。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44 万元，支

出决算为 9.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整和薪资的变动。

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22.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整带来的办公费的变动及工资社保支出的变动。

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 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益林面积的调整带来资金申请的节点向后推迟，当年未支出。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3.89 万为该笔资金的全部剩余数字，2.6 为项目实际应付的质量保证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8.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97.6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8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4.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468.59 万元，本年支出 468.5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8.1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支出为环城绿道工程款项，资金虽工程进度申请，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工程进度达到支付条件追加预算支付。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4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为市级的山水林田大会战奖补资金及申请配套的区级办公费用，因

资金下达为年中，预算已上报。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3.24万元，支出决算为3.24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2.96万元，支出决算为2.96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2年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96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维修保养及加油费用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29万元，支出决算为0.29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

中：

国内接待费 0.29 万元，主要用于因工作产生的必要接待，共计接待 15 批次、9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组织对 2022 年度区级预算

项目和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 5 个，涉及预算资金 523.1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140.8 万元。

组织对 2021 年荒山造林、山水林田大会战市级奖补资金等 6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663.9 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5 个项目中，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讲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2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环城绿道、2021 年荒山造林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环城绿道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2.44 分。全年预算数为 338.12 万元，执行数为 338.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期完成了工程款支付的相关工作、二是严格按照施工进度完成。

2. 2021 年荒山造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2.89 分。全年预算数为 52 万元，执行数为 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按时完成了荒山造林的工作任务并较好的完成了支付工作。

3. 山水林田大会战提倡工作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9.0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47 万元，执行数为 10.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大会战工作的正常运转与资金的支付工作。

4. 山水林田大会战市级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8.4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0 万元，执行数为 1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的奖补了镇街正在实施的相关项目保障了项目的后续开展。

5. 2020 年自然保护区补偿资金工程质保金拨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2.44 分。全年预算数为 3.89 万元，执行数为 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质保金的拨付工作并确保了工程全部的整体完成。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对 2021 年省级公益林护林员劳务费等 2022 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步提升，大部分项目

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目标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等可题。

1. 2021 年省级公益林护林员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0.8 万元，执行数为 14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的完成了劳务费发放整体工作。

2022 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上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

(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一、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2021 年省级公益林护林员劳务费		90.04	优秀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1	环城绿道		92.44	优秀
2	2021 年荒山造林		92.89	优秀
3	山水林田大会战日常工作经费		89.04	良好
4	山水林田大会战市级奖补资金		88.44	良好
5	2021 年省级公益林护林员劳务费		90.04	优秀
6	2020 年自然保护区补偿资金工程质保金拨付		92.44	优秀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城绿道			主管部门	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8.12	338.12	338.12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8.12	338.12	338.1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应阶段工程款支付			完成工程对应阶段款项支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工程款个数	1 个	1 个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项目工程款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有效保障项目实施进度	良	良	15	12	
		成本指标	支付工程款	338.12 万元	338.12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有效带动从业人员创收	优	良	5	4	
		社会效益	促进绿道绿化工程有序推进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有效提升道路两侧路域环境	提升	提升	5	4	
		可持续影响	改善途径镇街路域环境	优	良	10	8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工作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9.44	
	总分						100.00	92.44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 年荒山造林			主管部门	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	52	52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2	52	5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荒山造林			荒山造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荒山造林面积	1000 亩	1000 亩	15	15	
		时效指标	荒山造林工程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荒山造林工程完成情况	优	优	15	12	
		成本指标	2021 年荒山造林费用	52 万元	52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施工企业增收	优	良	5	4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社会植树造林积极性	是	是	10	8	
		生态效益	有效培育我区林业资源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区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8.89	
	总分						100.00	92.89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山水林田大会战日常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	10.47	10.47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5	10.47	10.4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大会战日常工作			完成大会战日常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工作内容	4 个	4 个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有效保障大会战工作开展	良	良	8	6.4	
		质量指标	保障工作开展的	优	中	7	4.2	资金较慢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支出	10.5 万元	10.47 万元	10	10	工作任务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有效促进项目经济效益产出	优	中	5	3	
		社会效益	有效营造工作氛围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	有效维护林子资源多样性	优	中	5	3	
		可持续影响	有效保障后续工作开展	有效	有效	10	8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9.44	
总分						100.00	89.04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山水林田大会战市级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2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120	120	120	-	10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大会战项目奖补			完成大会战项目奖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镇街个数	7 个	7 个	15	15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不及时	10	0	
		质量指标	年度奖补资金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发放奖补资金金额	120 万元	12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推动镇街项目开展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推动镇街项目开展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改善镇街生态环境	是	是	5	4	
		可持续影响	提升镇街林业工作发展可持续性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44	
	总分						100.00	88.44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0 年自然保护区补偿资金工程质保金拨付			主管部门	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9	2.6	2.6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3.89	2.6	2.6	-	10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质保金支付			质保金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保金支付工作完成度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支付工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质保金支付工作完成状况	优	良	15	12	
		成本指标	质保金金额	38900 元	26004.81 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施工方收入	提高	提高	5	5	
		社会效益	维护施工方利益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提升工作站管理程度	优	中	5	3	
		可持续影响	促进施工方权益落实	优	良	10	8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资金方满意度	90%	85%	10	9.44	
	总分						100.00	92.44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 年省级公益林护林员劳务费			主管部门	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8	140.8	140.8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140.8	140.8	140.8	-	10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劳务费发放			完成劳务费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资金的护林员个数	174 人	174 人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工作按时进行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年内资金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100%	8	8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工作完成情况	优	优	7	5.6	
		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金额	1408030.1 元	1408030.1 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护林员劳动收入	提高	提高	5	5	
		社会效益	护林员利益保障	优	中	10	6	
		生态效益	保护我区现有林业资源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区林业可持续发展	优	中	10	6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44	
总分						100.00	90.04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 年省级公益林护林员劳务费			主管部门	峰城区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8	140.8	140.8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140.8	140.8	140.8	-	10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劳务费发放			完成劳务费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资金的护林员个数	174 人	174 人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工作按时进行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年内资金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100%	8	8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工作完成情况	优	优	7	5.6	
		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金额	1408030.1 元	1408030.1 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护林员劳动收入	提高	提高	5	5	
		社会效益	护林员利益保障	优	中	10	6	
		生态效益	保护我区现有林业资源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区林业可持续发展	优	中	10	6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44	
总分						100.00	90.04	